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经严格、认真审核，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独立董事就《关于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收购股权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非关联董事、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市场公平定价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就公司收购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行为涉及的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该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评估资质，具有评估的专业能力；该评估机构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出具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具有独立性及其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陈世贵、归东、王强

2023年9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陈世贵



归东



王强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2日